

徜徉书海 静享墨香

书海浩瀚,开卷有益。文字跃动,纸页翻飞。读书,是为了激发思想活力,拓展知识视野;是为了在平凡的世界中,拥有一个有趣的灵魂;是为了与更大的世界相遇,成就更好的自己。

爱读书、多读书、读好书,让我们与书为伴,向上生长,共享阅读之美。

在颠簸中重拾星光

——读《我的阿勒泰》有感

王婷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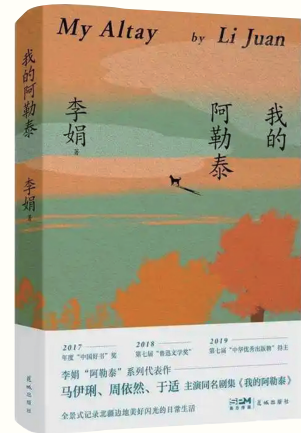
翻开《我的阿勒泰》时,窗外正落着雨,雨珠敲打着玻璃,溅起细碎的水花,而李娟笔下的阿勒泰,正漫着初秋的风。风里裹着牧草的清香,还有一丝若有若无的凉意,那些被抖音片段勾勒出轮廓,在书页间渐渐丰满——不是滤镜里过度修饰的风景,而是带着体温的生活。每一个字都像带着温度的手,轻轻拂过心间,让人仿佛置身于那片广袤的土地。

书里的阿勒泰,藏在无数细微的褶皱里。是戈壁滩上被风掀动的帐篷,布料在风中发出哗啦啦的声响,像是在诉说着与风的抗争;是转场时马蹄踏碎的晨霜,清脆的碎裂声在寂静的清晨格外清晰,留下一串深浅不一的蹄印;是母亲在油灯下缝补的衣角,昏黄的灯光将母亲的身影拉得很长,针线在布上穿梭,每一个针脚都凝聚着对生活的热爱;是哈萨克族邻居送来的一碗热奶茶,奶茶表面浮着一层薄薄的奶皮,喝一口,醇厚的奶香与茶香在舌尖蔓延,暖意从胃里一直淌到心里。李娟的文字没有刻意渲染,却让那些看似粗粝的日子,透出细腻的光泽。就像她写草原上的风,“刮了一天,把天空刮得干干净净,只剩下一颗最亮的星星”,生活的褶皱里,总藏着这样不经意的温柔,如同在荒漠中偶遇一

汪清泉,让人惊喜又温暖。

她写羊群穿过戈壁时的景象,“羊群像一条白色的河流,缓缓地流淌在黄色的大地上,羊蹄踩过石子的声音,像是大地的呼吸”。还有那些在草原上随处可见的小生命,“蜥蜴在沙地上快速窜过,留下一道浅浅的痕迹,仿佛是大地随手画下的线条;蝴蝶扇动着色彩斑斓的翅膀,在花丛中翩翩起舞,为这单调的草原增添了一抹亮色”。这些细微的描写,让阿勒泰的每一寸土地都变得鲜活起来。

最动人的,是书中字里行间奔涌的生命力。转场路上的艰辛,牧民们牵着牛羊,在崎岖的山路上一步步前行,汗水浸湿了衣衫,脚下的石子硌得脚生疼;冬牧场的严寒,寒风像刀子一样刮在脸上,呼出的气瞬间变成了白雾,牲畜们蜷缩在角落里瑟瑟发抖;物资匮乏的窘迫,一块糖都要省着吃,一件衣服缝缝补补穿好几年,在她笔下都带着一种韧性。不是喊口号式的乐观,而是像沙漠里的芨芨草,沉默地扎根在贫瘠的土地里,却在春天义无反顾地抽出新绿,展现出顽强的生命力。那句“再颠簸的生活也要闪亮地过”,原来不是鸡汤,是她从日复一日的琐碎里,提炼出的生存哲学。就像她写自己跟着母亲



卖小百货,在尘土飞扬的路边守着摊位,看着来来往往的行人,听着他们的欢声笑语,却能在傍晚数着零钱时,看见天边烧得通红的晚霞,晚霞把天空染成了一幅绚丽的画卷,那一刻,所有的疲惫都烟消云散。

合上书时,突然懂了为什么那么多人向往阿勒泰。不是因为它是社交媒体上的热门打卡地,而是因为李娟写出了一种我们久违的状态——在朴素的生活里,认真对待每一缕阳光,感受阳光洒在身上的温暖;认真对待每一阵风,聆听风带来的自然之声;认真对待每一个当下,珍惜眼前的点点滴滴。我们或许不必去远方,不必踏上那片遥远的土地,但可以像书里的人们那样,把眼前的日子,过得有滋有味,闪闪发光。

原来最美的风景,不止在远方,不止在那些名山大川,更在认真生活的人心里,在他们生活的热爱和坚守里。
(作者单位:西部重工公司)

历史褶皱中的微光
——读《人间的星河》有感

梁博世

青年作家刘喜悦以四则家族史切片编织的《人间的星河》,在民国三十年的时空褶皱中,完成了对微观史学的文学重构。

当凤仪从山野少女蜕变为军官太太,又在重庆大轰炸中失去所有至亲时,这条由“红豆蔻”牵引的命运轨迹,实则是千万流亡女性的集体缩影。作者通过“黄粱一梦”的叙事策略,让读者在凤仪从锦衣玉食到衣衫褴褛的跌宕中,窥见战争对日常生活的暴力解构。这种将个体遭遇嵌入时代经纬的写法,恰如书中所说:“他们曾经鲜艳明亮地活在这个世界上,却又不由自主地被时代裹挟着老去、消亡。”

在朱鹤的故事里,封建礼教与战争暴力构成压迫女性的双重铁幕。作为军司令的私生女,她既要对抗“未出生弟弟的豪华墓葬胜过生母墓碑”的性别歧视,又要在山寨覆灭后完成从压寨夫人到狙击手的身份蜕变,当朱鹤的子弹穿透日军头颅时,她击碎的不仅是侵略者的野心,更是传统性别规训的枷锁。

顾少棠,这个被继母驱逐的富家少爷,在战场上见证战友被野狗分食的惨烈后,将生存本身升华为抵抗的哲学。“吃白面馒头管够”的朴素满足,与“为战友立碑无门”的永恒遗憾,构成战争年代最真实的生命辩证法。作者用“憨实而不善学习”的平民视角解构宏大叙事,让读者在少棠躲过空袭后擦拭馒头的细节里,触摸到历史课本之外的战争肌理——那些没有勋章的无名者,恰是支撑民族脊梁的“人间星河”。

书中对战争创伤的呈现,始终保持着克制的诗意。当菱舟在溃败中抠出体内弹片时,飞溅的鲜血与重庆的晨雾交织成残酷的浪漫主义画卷;当少棠在战后独活,他的记忆成为战友们存在的唯一证词。这种将血腥战场转化为存在主义困境的笔法,与余华《活着》形成互文——正如书中所说:“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超过认知,人在对抗时代的钳制时何等渺小。”

合卷沉思,最震撼的并非故事的惨烈,而是刘喜悦埋藏的生存密码:“我们总要原谅这时代的肤浅,幸福和苦难、无聊和平庸,终将成为我们的力量。”在短视频流行的当下,这部作品提醒我们:真正的历史记忆不应是博物馆的标本,而是流淌在血脉中的精神基因。那些在废墟街巷听雨的平淡,在战壕里传递馒头的温热,在废墟上重燃灶火的坚持,构成了超越时代的永恒启示——每个认真活过的灵魂,都是照亮人间夜空的星光。

(作者单位:宏晟热电公司)

在苦难的荒原上寻找真谛

——读《活着》有感

石鑫

余华的小说《活着》是一部以极致苦难书写人性光辉的文学巨著。小说通过主人公徐福贵历经半个多世纪的社会动荡与家庭悲剧,揭示了“活着”这一最朴素的生命状态的深刻哲学意蕴。余华以冷峻的笔触剥离了历史与时代的宏大叙事,将目光聚焦于个体在极端环境下的生存本能与精神蜕变,最终完成了对生命本质的终极叩问。

福贵的一生充满了历史的剧烈印记:从地主少爷因赌博倾家荡产,到目睹家庭成员的接连死亡,再到饥荒年代与一头老牛相依为命。这些遭遇构成了一个看似毫无逻辑的苦难链条——儿子有庆因抽血过多夭折,女儿凤霞难产而死,妻子家珍病逝,女婿外孙苦根被豆子撑死。余华刻意消解了传统苦难叙事中的因果逻辑,让福贵的不幸仿佛宿命般不可抗拒。

然而,正是这种生存的荒诞性反而凸显了生命的韧性。福贵在失去所有亲人后,依然选择与老牛相伴耕地,甚至对牛说出“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”的箴言。这种超越了亲情、财富与尊严的生存意志,构成了对“活着”最本真的诠释:生命不需要被赋予意义,它的存在本身就是对抗虚无的武器。正如福贵在田间劳作时对老牛所说的:“日子要好好过”,这种朴素的生存哲学,恰恰是对历史暴力最有力的消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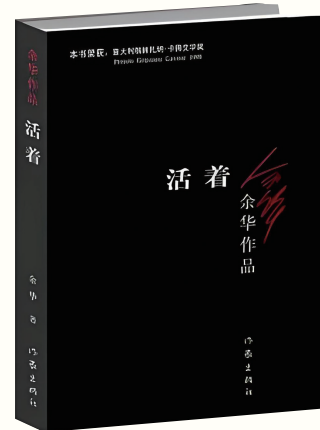
余华在《活着》中打破了传统文学中“苦难—觉醒—反抗”的线性模式。

福贵并未因为经历巨大痛苦而变得高尚或觉醒,相反,他在苦难的碾压下逐渐丧失了人性中的复杂情感。他对家珍的冷漠、对凤霞死亡的麻木,甚至对牛诉说的粗鄙之语,都暗示着苦难对人性的异化。但这种异化恰恰构成了另一种形式的真实:当社会规则与道德伦理被生存本能取代,福贵反而成为最纯粹的“活着”的载体。

在福贵与黄皮狗的对话中,余华借狗之口道出历史的荒诞:“以前是地主少爷,现在是佃农,再过些日子可能连牛都没得养。”这种循环往复的身份转换,暗示着历史进程对个体的无情嘲弄。但福贵从未试图反抗或追问,他只是默默承受并继续活着。这种沉默并非懦弱,而是一种对历史暴力的终极抵抗——当反抗变得徒劳时,活着本身就是对权力话语的最强讽刺。

小说结尾处,福贵与老牛在田间劳作的场景极具宗教仪式感。老牛的名字“福贵”与主人同名,暗示着生命在轮回中获得的救赎。当福贵给牛起满家族成员的名字时,他实际上是在用虚构重构被摧毁的家庭记忆。这种对记忆的篡改与重构,恰恰展现了人类在绝境中创造意义的本能。

余华在访谈中曾说:“《活着》讲述了一个人与他命运之间的友情。”这种“友情”并非温情脉脉,而是基于共同承受苦难而产生的深刻羁绊。福贵与他的牛、与他的田地、与他的过去达成了



某种和解。当他牵着牛走向夕阳时,个体的渺小与生命的永恒在此刻达成了一种奇妙的平衡。这种平衡超越了传统的生死观,揭示了活着本身就是一场永恒的修行。《活着》的主体思想可以用福贵对老牛说的最后一句话概括:“做人不能忘记四条:话不要说错,床不要睡错,门不要踏错,口袋不要摸错。”这看似市俗的生存箴言,实则是余华对生命本质的终极解构。在小说中,所有关于理想、爱情、尊严的宏大叙事都被苦难碾碎,唯有“活着”这一最原始的生命状态得以留存。

站在今天回望福贵的一生,我们会发现:《活着》的伟大不在于讲述苦难,而在于揭示了一个真理——当世界试图用各种意义绑架生命时,最珍贵的恰恰是“活着”本身。福贵用一生的沉默告诉我们:生命的韧性不在反抗,而在承受;生命的尊严不在控诉,而在生长。在苦难的荒原上,他用最原始的生命力种植着希望,让每一个在困境中挣扎的人都能看见:活着,就是最盛大的诗学。

(作者单位:宏兴股份镜铁山矿)

